

炼石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炼石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，会议通知及会议资料于 2025 年 6 月 3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各位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。本次会议表决截止时间为 2025 年 6 月 5 日 12 时，会议应参加表决的董事 9 人，实际参加表决的董事 9 人。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会议经过表决，形成如下决议：

1、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

公司拟继续聘请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，期限一年，审计费用总额为含税包干价 378 万元。其中，财务报表审计费为 320 万元，内部控制审计费为 58 万元。服务范围包括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（含境外主体）提供 2025 年度审计报告、2025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及与年报相关的专项审计服务、中期财务报表审核（不出具审核报告）等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该事项需提交公司股东会批准。

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》详见巨潮资讯网 www.cninfo.com.cn。

2、关于召开 2024 年度股东会的议案

公司决定于 2025 年 6 月 27 日召开公司 2024 年度股东会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《关于召开 2024 年度股东会的通知》详见巨潮资讯网 www.cninfo.com.cn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炼石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二〇二五年六月五日